

110.06.02教務會議通過
 110.05.26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18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5.11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12.16教務會議通過
 109.12.09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12.01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11.18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06.03教務會議通過
 109.05.2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05.20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4.29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8.06.05教務會議通過
 108.05.29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5.16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4.02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8.1.10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7.10.24教務會議通過
 107.10.1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7.10.09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7.09.19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7.06.28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6.06教務會議通過
 107.05.30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5.22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5.02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4.11教務會議通過
 107.03.28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3.21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3.12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四技107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9	6	9	2	6	0	6								
通識必選修	企業倫理			2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訂必	管理學			3	3	3														
	職場英語			(2)													(2)	(2)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合計					18	0	0	0	0	3	3	3	3	3	3	3	3	3			
共同選修科目																					
專業選修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國際禮儀		◆	2			2	2													
	英語電影欣賞與討論		◆	2					2	2											
	新聞英語(一)	*	◆	2					2	2											
	新聞英語(二)	*	◆	2							2	2									
	外語習得		◎	2							2	2									
	語言學概論(一)		◆	2					2	2											
	語言學概論(二)		◆	2							2	2									
	德語入門(一)		◆	2					2	2											
	德語入門(二)		◆	2							2	2									
	西洋文學概論		◆	2									2	2							
	簡易西班牙語會話		◆	2									2	2							
	科技英語(一)		◆	2									2	2							
	科技英語(二)		◆	2										2	2						
	統計軟體應用(SPSS)(一)		◎	2										2	2						
	統計軟體應用(SPSS)(二)		◎	2												2	2				
	語言測驗與評量		◎	2												2	2				
	中英口譯(一)	*	◆	2												2	2				
	中英口譯(二)	*	◆	2														2 2			
	英語演說與辯論		◆	2														2 2			
	實務英文(一)		◆	0												0	3				
	實務英文(二)		◆	0														0 3			
	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	◎	2														2 2			
	產學合作研修	*	◎	2														2 2			
合計					46	2	2	4	4	8	8	8	8	6	6	4	4	6	9	8	11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修14學分(含企業倫理2學分)、院訂必修及專業必修53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2學分)，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7.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8.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
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本系所訂定之英文能力門檻。
9. 第二外語(法語、日語、俄語、西班牙語)(一)為四選一之必選課程(4學分)，第二外語(二)(4學分)為選修課程，第二外語課程皆為每二年開課一次。
10. 本系學生必須修習兩大模組之課程，任一模組修滿9學分(含以上)，頒發該模組證書，修習「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模組」者，至少須修習「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課程各一門課以上。
11. 申請校外實習或交換生者，需於二下或四上第二次加退選前提出通過語言證照門檻【英檢中級或多益550(含以上)】，並可免修課程如下：

	大三(上)	大四(下)
免修課程名稱	領隊英語與實務或英語教學教材與教法	航空英文或財經英語

12. 本系學生於在學期間須出示與所修模組相關證照或准考證；經應外系核章後，始可畢業。詳見下表

模組名稱	證照/證書名稱	設定標準
	外語導遊	
	外語領隊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藝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觀光旅遊模組：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PETLA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PETLP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PETLM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THPEA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THPEP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THPEM ILTEA觀光餐旅英檢											
	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模組：			國際禮儀 國貿大會考 會議展覽相關證照 Teaching Knowledge Test 商業英文分析師，代號：BEA 商業英文規劃師，代號：BEP 商業英文管理師，代號：BEM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CEPEA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CEPEP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CEPEM											
				在學期間取得左列與所修之模組證照或准考證一張(含)以上。除ILTEA觀光餐旅英檢須至少取得A2證照資格外。											

13.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200小時，經應外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14. 自107學年度起入學之本系四技日間部學生，除通過校級規定之新TOEIC測驗225分(含)以上(聽力部分需達110分、閱讀部分需達115分)外，須於在學期間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複試或多益550分(含)以上或同等級之其他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始得畢業。本系學生最遲須於大四上學期加退選前參加2次正式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其未能通過本系前述英語檢定成績要求者，須於大四加修「實務英文(一)、實務英文(二)」課程(上下學期各3小時、0學分)，成績及格，始可畢業。惟，學生若於大四上學期加退選前通過英檢中級複試或相當級數之英檢測驗，得抵免修「實務英文(一)(二)」，若學生在大四下學期加退選前通過英檢中級複試或相當級數之英檢測驗，得抵免「實務英文(二)」。